

东昌府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意见发布 光有房产证也有机会划片上学

本报聊城6月4日讯(记者张跃峰) 根据4日对外发布的东昌府区2014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工作意见,公办小学和初中如果学校学位有空余,可以招收招生范围内有房产证住户的适龄儿童。这意味着,光在城区买房子不迁户口的情况,孩子也有了划片上学的机会。

据介绍,2014年东昌府区小学一年级招收截止到8月31日年满6周岁的适龄儿童,公办小学招生时间为7月4日-18日。7月4日-8日招收招生范围内常驻户籍的和进城经商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读材料完备的适龄

儿童,7月9日-10日公示招生情况,并上报区教育局;如果学校学位有空余,7月11日-12日学校可以招收招生范围内有房产证住户的适龄儿童,对此类报名人数超过学校剩余学位时,以随机派位的方式确定学生,7月13日-14日录取公示,并上报区教育局;如果学校学位还有空余,7月15日-16日学校可以招收招生范围内进城经商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读材料不完备的适龄儿童,对此类报名人数超过学校剩余学位时,以随机派位的方式确定学生,7月17日-18日录取公示,并上报区教育局。

初中招收小学六年级毕业生,公办初中招生为7月4日-28日。7月4日-18日招收招生范围内常驻户籍的和进城经商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读材料完备的小学毕业生,7月19日-20日公示招生情况,并上报区教育局;如果学校学位有空余,7月21日-22日学校可以招收招生范围内有房产证住户的小学毕业生,对此类报名人数超过学校剩余学位时,以随机派位的方式确定学生,7月23日-24日录取公示,并上报区教育局;如果学校学位还有空余,7月25日-26日学校可以招收招生范围内进城经商

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读材料不完备的小学毕业生,对此类报名人数超过学校剩余学位时,以随机派位的方式确定学生,7月27日-28日录取公示,并上报区教育局。

随机派位工作由区教育局统一制定标准、规则和方案,由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具体实施。学校则需建立由主管部门、纪检部门、公证部门、家长代表、学生代表和新闻媒体组成招生工作小组共同参与的招生录取工作委员会,并全过程监督招生工作,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公平、公正、公开、透明。

热点聚焦 民校招生方案 最晚20日确定

针对当前社会各界普遍关注的有关民办学校招生方案,在此次公布的东昌府区2014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工作意见中没有出现。仅规定,各民办学校要于6月20日前将招生方案报学校审批教育局审核,审核同意后实施,民办学校招生计划另行下发。

据东昌府区教育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对民办学校实行年检制度,年检认定合格的方可下达招生计划。涉及东昌府区的民办学校中,市教育局审批的具有义务教育阶段招生资格的民办学校有文轩中学、东昌中学、外国语完全中学、世纪园完全中学和育才完全中学;东昌府区教育局审批的具有义务教育阶段招生资格的民办学校有文苑中学、三名中学、博雅中学、少年军校、少林武校、百草园小学、聊城凤凰国际学校、东方双语小学、东昌府区世纪园小学、育英学校。民办学校招生总量、招生时间和班额必须严格执行东昌府区2014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工作意见,否则不予建立学籍。

目前已经确定的是,小学民办学校招生时间为7月4日-18日。初中民办学校的报名时间为7月4日-10日,录取时间为7月11日-15日。义务教育阶段的公办和民办学校一律实行免试入学,任何学校不得采取考试方式选拔学生,不得以各类竞赛证书或考级证明作为招生入学依据,不能搞任何形式的选拔考试,不得以特长班或实验班的名义招生。

民办学校报名人数不足招生计划的学校,应全部录取报名学生,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学校,以随机派位的方式确定学生。无论公办还是民办学校,随机派位剩余的学生,均应当到户籍所在地片区就读,任何中小学严格控制不符合规定的学生入学。

政策解读

城区今年新增两所学校开始招生 不少学校划片范围有变化,交叉区域可任选学校

在对今年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工作意见进行解读时,东昌府区教育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说,城区今年新增了两所学校开始,分别是新星小学及滨河实验学校。其中,滨河实验学校涉及小学和初中两个部分。

“这就等于城区今年新增了两所小学、一所初中

开始招生。”该负责人介绍说,随着新学校开始招生等原因,城区不少学校划片招生范围出现了变化。新的划片招生范围,有的学校还存在交叉、重复等情况,这是充分考虑历史遗留及便捷等因素确定的。交叉区域的居民,孩子上学可以任选其中涉及的片区学校,绝对不会出现

推诿不接受的情况。

该负责人还强调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办学校严格执行“划片招生、就近入学”的原则,无条件接受辖区内适龄儿童就学。小学按户籍所在地划片招生,与所就读的幼儿园无关;报名时查验户口本、儿童预防接种证等相关材料。

城区中小学划片招生范围由区教育局确定,农村中小学招生范围由各镇(街道)联校划定,确保适龄儿童少年全部就近入学。任何中、小学不得跨范围超班额招收远距离学生,不得出现租车、小饭桌(托管之家)集中接送学生现象,更不得违规收取任何费用。

公办小学招生平均班额不超50人 任何中小学禁止中途招收插班生

今年东昌府区还特别提出了从严控制班额,城区公办小学招生平均班额不超过50人,初中每班不超过55人。其中,城区所有公办小学今年共招收182个班,9100人,公办初中共招收63个班,3465人。

农村中小学招生由各镇(街道)联校组织;城区中小学招生严格按照区教育局确定的划片范围开展招生。依法保障进城经商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东昌府区户籍进城经商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到暂住地辖区内的

公办学校就读,须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一是监护人的工商营业执照(含纳税证明)或正式的劳动合同证明(含劳动保险证明);二是监护人在城区的房产证或城区内房屋租赁合同。

非东昌府区户籍学生来东昌府区就读,除了需要提供以上二项证明材料外,还需提供公安部门签发的居住期一年以上的居住证及户籍所在地户口本。小学升初中的学生还须持以上三项证明到小学学籍所在地教育局基础教育

科(普教科)开具学籍证明。

盲、聋哑儿童到东昌府区特殊教育中心学校就读;对能适应普通中小学学习生活的残疾儿童、少年,可以按划片招生,要求随班就读的,任何学校不得因其残疾而歧视和拒收。与此同时,还将严格按照规定保障现役军人和复退转业军人子女入学。

任何中小学中途一律不允许招收插班生。任何中小学存在大班额的年级、班级一律不允许招收插班生。每学期开学前一周由学校申请,经区教

育局批准后方可招收符合转入要求的插班生。

为促进全区初中教育均衡发展,严格控制择校行为。根据省教育厅要求,市教育局从2012级学生开始(即2015年高中招生),将根据初中学校的毕业生人数和综合办学水平评估成绩,把优质高中招生计划的60%直接分配到初中学校,学籍在初中学校不足三年或不符合政策规定就读的学生,不享受指标生待遇。

本报记者 张跃峰



城区公办中小学划片招生范围

■公办小学:

实验小学(含西校):古楼东、西大街以南老城区;湖滨路——南关街以西,湖南路以北,周公河以东。聊堂路以南。

实验小学北校区(柳泉小学):聊堂路以北,昌润路以西,济聊馆高速以南,周公河以东。

第二实验小学:山陕会馆南石桥以南,运河以西,湖南路以北,南关街以东;柳园路以西(龙山中路以南至东临),闸口桥东东关街以南,运河以东,南至徒骇河南临。

第二实验小学北校区(水城小学):南至双力路南临,东至花园路与柳园路中段,西至周公河,东昌府区辖区内的适龄儿童。

红旗小学:后菜市街以南,柳园南路以东,柳园办事处辖区内的适龄儿童。

文苑小学:西至二千渠西邻,北至黄河路北临,东至光岳路,南至湖南路南临(柳园办事处辖区村庄的适龄儿童)。

河东小学:利民路以南,闸口桥东大街——后菜市街以北,东至二千

渠西临,西及西北至运河。

新区小学:东昌路以南,西至建康路,南至利民路,东至花园路东临。

东昌路小学:北至兴华路,东至光岳路,南至利民路,西至花园路。

兴华路小学:北至水城中街,西至柳园路,南至东昌路,东至花园路东临。

振兴路小学(含怡景小学):北至建设路,西至柳园路,东至二千渠,南至:花园路以西到水城中街,以东到兴华路。

光明小学:建设路以北,西至花园路与柳园路中段,东至二千渠,东昌府区辖区内的适龄儿童。

建设路小学:南至建设路和振兴路中段,西至卫育路,北至双力路;东至:建设路以北到花园路与柳园路中段、以南到柳园路。

新星小学:北至建设路和振兴路中段,西至卫育路西临,南至兴华路,东至柳园路。

北顺小学:南至东昌路南临,东至柳园路,北至青年渠,西至:兴华路以南至运河、以北至卫育路;东昌路以南,运河以东,健康路以西,三中菜市场南端东西路以北。

育红小学:建设路以南,南至兴华路,东至卫育路,西至向阳路;建设路以北,东至卫育路,西至昌润路,北至双力路。

鼎舜小学:南至镜明路,东至运河,北至运河,西至北关街。

民主小学:古楼东、西大街以北老城区;镜明路以南大家属院;运河以东,利民路以北,健康路东临,三中菜市场南端东西路以南;北关街以西,兴华路以南,昌润路以东,聊堂路以北。

东关民族小学:南至山陕会馆以南石桥,西至环城湖,北至利民路,东至运河,东南至运河东南临。

阳光小学:兴华路以北,向阳路以西,建设路以南,昌润路以东。

滨河实验学校:二千渠以东,兴华路以北东昌府区辖区内的适龄儿童。

实验中学附小:嘉明经济开发区范围内小区的适龄儿童;原工业园小学招生范围的适龄儿童。

东昌实验小学:凤凰工业园辖区的所有村庄和小区。

岳庄小学和八东小学:依照原湖西教育办划定的范围招生。

■公办初中:

聊城四中(含西校):东昌路以南,健康路——礼拜寺街——米市街以西,湖南路以北,古楼办事处辖区内的的小学毕业生。

聊城六中:东昌路以南,健康路以东,利民路以北,光岳路以西范围内的小学毕业生。

聊城七中:柳园路以东,东昌路,以北,光岳路以西,东昌府区辖区内。

聊城八中:利民路以南,礼拜寺街——米市街——聊阳路以东古楼、柳园街道辖区范围内、聊位路以东、南环路以北的新建保障房住宅小区、凤凰工业园辖区内。

实验中学:运河以西,东昌路以北古楼街道辖区范围内的小学毕业生。

水城中学:运河以东,东昌路以北,柳园路以西,东昌府区辖区内的的小学毕业生。

滨河实验学校:二千渠以东,兴华路以北东昌府区辖区内的的小学毕业生。

本报记者 张跃峰

